

中证网讯（记者 王可）中国证券报记者1月18日从中国船舶集团获悉，日前，“木兰”号LNG船舶租赁协议签约仪式在上海举行。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中国船舶（香港）航运租赁有限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中远海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木兰”号LNG船舶光租协议，中远海运能源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中石油国事有限公司签订了“木兰”号LNG船舶长期期租协议。这是三家央企同心协力，践行国家能源发展战略，全面开启LNG业务合作新模式和保障LNG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安全新路径。

中国船舶集团表示，中国船舶租赁与中远海运能源签订的十年长期光租协议，是继与中石油国事签订两年期租合同后的又一段新征程、新佳话，承载着中国船舶租赁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坚定发展海上清洁能源装备产业的信念，充分体现了市场对中国船舶租赁经营理念的信任与认同，也是该公司坚持“产融结合，服务主业”，坚决贯彻中国船舶集团高质量发展战略的成果体现。

“木兰”号是中国船舶租赁在LNG市场的首张名片，由该公司自主投资，中国船舶集团沪东中华造船有限公司自主设计建造的新一代“长兴”系列17.4万立方米大型LNG运输船，于2021年8月正式向中石油交付起租，双方至今一直保持着良好合作伙伴关系。中石油是全球最大的综合性国际能源公司之一，拥有多维度、全覆盖的能源产业；中远海运是我国最大的航运公司，在LNG运输船管理上具有丰富经验。此次牵手，是LNG“国货国运、国轮国造”的一次有益尝试。